

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兴安盟中支）及辖内 4 家支行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人民银行总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积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机制，落实各项工作安排，加大政务主动公开力度，拓展公开范围和深度，全辖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深化。

2021 全年，兴安盟中支及 4 家支行通过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子网站及公示公告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包括规范性文件目录、行政处罚决定、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等内容。2021 年度全辖未接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无重大舆情突发事件。

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基础工作。制定《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政务主动公开制度》《中国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确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范围，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组织全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增强保密意识，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核工作。入驻兴安盟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将机构职责、行政许可等相关

信息扩充至其平台数据库中，为公众咨询、了解政策信息提供便利。

规范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兴安盟中支及4家支行通过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子网站公示兴安盟中支及辖内各县（市）支行账户行政许可信息5387条，行政处罚信息4条。根据法律法规调整情况和上级行要求，全辖积极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1年全辖共废止规范性文件2件。

立足履职要求，及时主动公开信息。强化疫情期间履职工作宣传，及时发布惠民支付、信贷支持政策、征信服务、动产融资服务、预约纪念币兑换等金融信息。积极督导辖内金融机构加强对国家及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信贷资金支持，创新金融产品，保障多项涉农涉牧信贷政策取得良好效果。依托《金融时报》、《内蒙古日报》、《兴安日报》等媒介及时解读多项金融政策，《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开展“反诈拒赌 安全支付”宣传活动》、《“贷动小生意 服务大民生”支持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人民银行兴安盟中心支行搭建电子退税“高速路”即时到账暖人心》等多篇被采用。围绕“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12.4 国家宪法日”等多节点，开展反假币、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存款保险等多领域金融知识的宣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38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不足，一是主动公开的载体范围较为狭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素质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兴安盟中心支行将从以下方面加强和改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方式，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改善公开形式，全力满足金融机构、

企业、群众等社会群体的政府信息知悉需求。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及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